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3-021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人民币40亿元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与公司未来财务规划，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额度为人民币25亿元；

2、公司向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包括反向保理）的保理融资额度为人民币15亿元。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融资金额、期限、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合同约定为准。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理人士签署、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事宜。

上述额度期限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人民币 40 亿元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理人士签署、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事宜。上述额度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人民币 40 亿元金融机构授信综合额度。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能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保证充足的现金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